

市人大代表建议  
市政协委员提案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姓名	李欣荣	建议、提案编号	78		
建议、提案标题	关于政府搭建二手房网上交易服务平台的提案				
代表委员联系电话	13904737024	满意	比较满意	不满意	
		✓			
<p>1、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：</p> <p>满意。</p> <p>2、您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：</p> <p>无</p> <p>3、请您推荐先进承办单位：</p> <p>住建局</p> <p>代表委员签名：李欣荣</p> <p>2023年5月15日</p>					

注：请代表委员在“满意”、“比较满意”、“不满意”下方的空格内选择画“✓”符号。



#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乌建复字【2023】15号

【办理结果：B】

## 关于市十届政协二次会议第78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

李欣荣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政府搭建二手房网上交易服务平台的提案》已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。

为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，保障二手房交易双方合法权益，我市正在筹备开展二手房网签备案及交易资金监管相关工作，这两项工作将依托全区房地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进行。

### 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一是我局已起草制定《乌海市存量房交易网签备案及资金监管办法（初稿）》，正在进一步修改完善，计划向各有关单位部门及社会各界广泛征求意见后印发实施。

二是我局向市大数据中心申请了2台云资源服务器，已建成不动产信息共享中间库，不动产登记中心已将登记数据推送至中间库。但部分数据格式不匹配，房地产市场监管服务平台无法读取，还未实现二手房网签备案。

三是我市已实现线下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水电气暖更名过户一窗受理。在此基础上，我局召集相关部门，研究讨论开通线上服务，并加入二手房网签备案模块，真正做到“一件事、一次办”。

## 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继续完善存量房交易网签备案及资金监管办法，尽快印发实施。

二是对接市大数据中心完成不动产登记数据格式转换工作，实现中间库数据共享、业务关联。将二手房网签备案作为二手房不动产登记的前置条件，确认业务协同流程。

三是二手房网签备案条件成熟后，在政务大厅设置便民服务窗口、购置自助查询签约机，让二手房网签备案更便捷、更高效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！

分管领导：段世雄

联系人：武建光

联系电话：15771351230

